证券代码：688729 证券简称：屹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2月1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12月14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瑞合西二路9号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8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2月14日

至2026年12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2.01	关于选举张文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Hao Allen Lu(陆郝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郑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3.01	关于选举谢贵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高蔚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3	关于选举刘亭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11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经济参考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北京屹唐盛龙半导体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29	屹唐股份	2026/12/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安排拟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2026年12月10日之前将上述登记手续中所需的登记文件的扫描件发送至公司邮箱(ir@bestsemi.com)。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的所有费用自理。

（二）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请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携带登记文件原件，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阎美芝

电话：010-87842689

邮箱：ir@bestsemi.com

特此公告。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2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张文冬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Hao Allen Lu(陆郝安)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郑浩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谢贵久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高蔚卿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3	关于选举刘亭立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进行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例：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	√
4.02	例：赵××(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	√
4.03	例：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	√
……	……	√	–	√
4.06	例：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例：张××(独立董事候选人)	√	–	√
5.02	例：王××(独立董事候选人)	√	–	√
5.03	例：杨××(独立董事候选人)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00	100	100	
4.02	例：赵××(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0	100	50	
4.03	例：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0	100	50	

证券代码：688729 证券简称：屹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为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和交易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6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议案获得了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并就该事项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在2026年与关联方已经发生的关联交易及预计2027年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具有必要性、合理性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6年11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出席会议的非关联委员一致同意了该议案，关联委员张文冬、郑浩回避表决，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关联董事张文冬、郑浩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7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6年1-10月份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2026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客户EE	40,000.00	7.88	29,503.03	5.81	客户根据实际需求实施采购
	客户II	25,000.00	4.92	8,636.42	1.70	客户根据实际需求实施采购
	客户SS	23,000.00	4.53	19,014.92	3.75	客户根据实际需求实施采购
	客户RR	20,000.00	3.94	9,891.10	1.95	客户根据实际需求实施采购
	客户VV	20,000.00	3.94	–	–	新开展业务
	客户QQ	5,000.00	0.98	921.01	0.18	客户根据实际需求实施采购
	客户UU	3,000.00	0.59	–	–	新开展业务
	客户MM	2,000.00	0.39	614.69	0.12	客户根据实际需求实施采购
合计		138,000.00	27.19	68,581.17	13.51	/

注1：“占同类业务比例”基于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同类业务数据测算；

注2：2026年1-10月份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注3：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6年度预计金额	2026年1-10月份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客户EE	40,000.00	29,503.03	详见表下注1
	客户SS	23,800.00	19,014.92	
	客户RR	21,700.00	9,891.10	
	客户II	17,700.00	8,636.42	
	客户MM	1,750.00	614.69	/
	客户QQ	1,100.00	921.01	/
	小计	106,050.00	68,581.17	/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亦庄国际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	663.97	/
	小计	1,200.00	663.97	/
合计		107,250.00	69,245.14	/

注1：由于预计金额根据客户采购计划并结合潜在发生交易金额进行测算，实际发生额按当期收入金额确认，受客户采购计划调整、实际业务进展及其他不可预见因素影响，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注2：2026年1-10月份实际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注3：上述数据均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手方客户EE、客户II、客户SS、客户RR、客户VV、客户QQ、客户UU、客户MM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拟披露的信息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保密商务信息，符合相关情形且尚未公开或泄露的，可以依规暂缓或豁免披露。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内容属于公司商业秘密，公司已根据《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填制《商业秘密豁免披露登记事项表》，履行了信息豁免披露程序，因此公司对关联人基本情况进行了豁免披露。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客户EE、客户II、客户SS、客户RR、客户VV、客户QQ、客户UU、客户MM	涉及公司商业秘密，豁免披露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持续经营，过往发生的交易能正常实施并结算，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价格主要由交易双方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对关联交易价格作出相应调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为维护双方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对应合同或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促进公司相关业务的发展，具有一定的必要性。

(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是基于正常的市场交易条件及有关协议进行的，符合商业惯例，上述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及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截至目前，该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预计2027年将要发生的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所需，具有必要性、合理性且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所适用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202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证券代码：688729 证券简称：屹唐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6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屹唐股份”)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文冬女士、Hao Allen Lu(陆郝安)先生、郑浩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同意提名谢贵久先生、高蔚卿先生、刘亭立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高蔚卿先生、刘亭立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谢贵久先生已参加并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学习。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刘亭立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将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不含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选举将分别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上述非职工代表董事经公司股东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未满的情形，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职责。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8日

附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张文冬女士简历

张文冬，女，1976年出生，在职研究生，中国科学院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2000年7月至2012年12月，历任北京圣安迪投资管理顾问公司项目部职员、部门经理，北京东方文化资产经营公司企业发展与资产管理部主管；2012年12月至今，历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资产管理部副经理、企业发展部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亦庄国投总经理助理、亦庄国投副总经理、董事；2023年9月至今，任屹唐股份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文冬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现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亦庄国投副总经理、董事，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张文冬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Hao Allen Lu(陆郝安)先生简历

Hao Allen Lu(陆郝安)，男，1956年出生，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物理系学士，美国弗吉尼亚大学固态物理学博士。1994年2月至1997年7月，任应用材料高级工艺工程师及项目主管；1997年7月至2009年8月，历任英特尔加州技术制造部资深主任工程师、掩膜刻蚀部门负责人、中国区公共事务部总监、技术制造工程部中国芯片厂项目主管等职务；2009年8月至2016年5月，任SEMI全球副总裁和中国区总裁；2016年6月至2017年8月，历任Mattson Technology, Inc.(以下简称“MTI”)执行董事兼副董事长、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17年9月至2020年12月，任北京屹唐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及MTI董事、总裁兼首席执行官；2020年12月至今，任屹唐股份及MTI董事、总裁兼首席执行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Hao Allen Lu(陆郝安)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BEST Holdings # 1, LLC及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屹唐股份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Hao Allen Lu(陆郝安)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郑浩先生简历

郑浩，男，1985年出生，北京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双学士、北京理工大学项目管理专业硕士。2010年3月至2015年9月，历任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发展局科员、副主任科员；2015年9月至2019年3月，历任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2019年3月至2026年1月，历任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综合办公室主任、资产管理部部长、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26年1月至2026年3月，任亦庄国投集成电路投资事业部总经理；2026年3月至今，任亦庄国投集成电路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北京亦庄国际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产投”)副总经理；2021年2月至今，任屹唐股份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现担任公司控股股东亦庄国投集成电路投资事业部总经理、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亦庄产投副总经理，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郑浩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 谢贵久先生简历

谢贵久，男，1983年出生，天津大学先进制造工程博士。2007年7月至2019年8月，历任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四十八研究所工程师、事业部副主任、科技部主任、所长助理；2019年9月至2024年9月，历任中电科电子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科技部主任、经营管理部主任、总经理助理；2022年10月至2024年9月，任北京中电科电子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24年10月至今，任北京科技大学机械工程学院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谢贵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谢贵久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等要求。

2. 高蔚卿先生简历

高蔚卿，男，1970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1993年8月至1996年8月，任山东淄博师范专科学校教师；1998年7月至2000年8月，任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秘书处干部；2003年9月至2005年7月，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管理学博士后；2005年7月至2013年6月，历任中国中钢集团有限公司法律部总经理、总法律顾问；2013年6月至2016年6月，任神华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6月至2022年12月，任启迪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副总裁；2025年4月至今，任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月至今，历任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顾问、律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蔚卿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高蔚卿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等要求。

3. 刘亭立女士简历

刘亭立，女，1975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1996年7月至1997年8月，任黄河三门峡水利枢纽管理局助理工程师；2000年4月至2009年10月，历任北京联合大学旅游学院讲师、副教授；2020年11月至2023年11月，任北京国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9月至今，任合众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9年11月至今，历任北京工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亭立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刘亭立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等要求。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4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2月14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4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4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7日

7、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中介机构及董事会邀请的特约嘉宾。

8、会议地点：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流芳南路1号(自贸区武汉片区)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端光电子器件产业基地F1-10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境外子公司拟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说明：

(1)根据《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2)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6年11月28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

本次临时股东会现场登记时间为2026年12月8日9:30—16:30。

(二)登记手续：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地点：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潭湖路1号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4、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5、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12月8日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三)会务联系

地址：武汉市江夏区藏龙岛开发区潭湖路1号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87694060

传真：027-87694060

电子邮箱：investor@accelink.com

(四)其他事项

1、会议材料备于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2、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3、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81”，投票简称为“光迅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2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2月14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2月1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境外子公司拟签署合作协议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3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子公司拟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协议生效条件：本次合作协议须经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合作协议自各方完成内部决策程序并签署之日起生效。

2、风险及不确定性：本次合作协议的签署尚需协议各方完成其内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存在审批未获通过的风险；本次交割以全部先决条件达成为前提，各方交割义务互为前提，存在先决条件无法全部达成、交割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同时，本次交易涉及的或有对价存在因相关支付条件未能达成而无法收回款项的风险。

3、对本公司的影响：协议的顺利履行预计将对ALMAE财务状况及本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及损益确认金额以年审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一、协议签署概况

Almae Technologies SAS(以下简称“